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6]5218号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贝航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润贝航科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润贝航科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润贝航科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润贝航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润贝航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5218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97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4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091.9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308.02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6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5214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 初始存放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20000027837000091260071	246,517,800.00	-	已销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73130122000045155	34,999,300.00	-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深圳前海分行	56020188000027832	55,563,100.00	-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13005847435	166,359,800.00	-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134919100094064	-	-	已销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755917384010604	-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637972838959	-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571920646610008	-	-	已销户
<u>合计</u>		<u>503,440,000.00</u>	<u>=</u>	

注：初始存放金额 503,440,000.00 元包含尚待支付的发行费用 31,919,801.89 元，扣除该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473,080,198.11 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募投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总投资额由 26,009.78 万元调整为 15,009.78 万元，调减的 11,000 万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实施新增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和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公司履行了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见《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新增募投项目并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实施结项，终止“润贝信息化升级项目”、“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并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履行了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见《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2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003.01万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93.7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35214-1号)，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内置换完毕。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22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2022年7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2023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2023年5月23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



募集资金专户，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使用募集资金进行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或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均为 0 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负责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户及其他相关事项。

2023 年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存入保证金 321.60 万元，相应票据已于 2024 年 6 月到期承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保证金账户余额为 0 元。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六）节余或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实施结项，终止“润贝信息化升级项目”、“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并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正常实施的基础上，进行精细化成本管控，严格把控项目各个环节，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相关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调整后的投资金额	节余金额	节余比例
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 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3,651.78	1,093.59	8.01%
<u>合计</u>	<u>13,651.78</u>	<u>1,093.59</u>	

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终止。公司前期购置的智能化仓储管理系统 WMS、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CRM、金蝶云星空工厂 ERP 系统已开始运行。信息化是企业经营中需要持续完善、升级的模块，具体的投资方向后续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变化，具有不确定性。鉴于公司目前的信息化系统基本能满足现阶段经营管理需求，为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更大程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力量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经审慎评估，公司终止了该项目。



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公司目前已通过自有资金建立了航空精细化工、航空消耗性材料等研发实验室，具备产品初试、小试和中试等不同阶段的配套验证能力和硬件设备，使用的设备、研发内容与本项目有部分重合。此外，公司通过募投项目“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新建了自有的厂房，可以同时作为研发中心使用，无需继续按照原计划在深圳租赁和装修外部经营场所进行研发。目前已投入部分可满足实验室阶段的功能研发测试，为避免重复投资造成资源浪费，该项目公司不再做持续投入。

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终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出现核心产品预浸料民航局适航认证取证困难、关键技术出现攻克障碍等客观情况，同时外部市场竞争加剧，部分竞争对手已具有较成熟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产能，制程能力和交付的产品已能满足公司目标客户群体的需求，持续投入不利于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慎重考虑停止继续投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和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研发类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未使用于建设类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提前终止，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8,4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7,308.02					
募集资金净额：47,308.0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年使用11,746.45 2023年使用11,147.04 2024年使用13,427.30 2025年使用10,987.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9,848.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41.9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24,651.78	12,558.19	12,559.04	24,651.78	12,558.19	12,559.04	0.85	100.01%
2	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3,499.93	588.90	588.90	3,499.93	588.90	588.90	-	100.00%



3	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56.31	711.98	712.14	5,556.31	711.98	712.14	0.16	100.02%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3,600.00	32,046.37	32,912.69	13,600.00	32,046.37	32,912.69	866.32	102.70%
5	-	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	1,402.58	1,402.64	-	1,402.58	1,402.64	0.06	100.00%
合计			47,308.02	47,308.02	48,175.41	47,308.02	47,308.02	48,175.41	867.39	--

注 1：部分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由于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及其银行理财和利息收入。

注 2：本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件 2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预计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1	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1,172.33	1,479.47	2,651.80	否
2	润贝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航空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注 1：“广东润和新材料公司航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航空清洁用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2024 年和 2025 年实际效益合计 2,651.80 万元（2025 年度的实际效益暂未经审计），占预计效益的 49.84%；该项目未达预计收益主要系受市场变化、航材国产化研发适航取证至量产销售周期较长及公司生产基地的战略调整，募投项目中的飞机货舱侧板及散货舱地板、舱内装饰膜等产品的资本性支出减少，公司在 2024 年 1 月和 11 月发布了相应的募集资金投入调减的公告，具体见本报告“（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公司承诺投入的募集资金由 24,651.78 万元调减为 12,558.19 万元，投资规模缩减了 49.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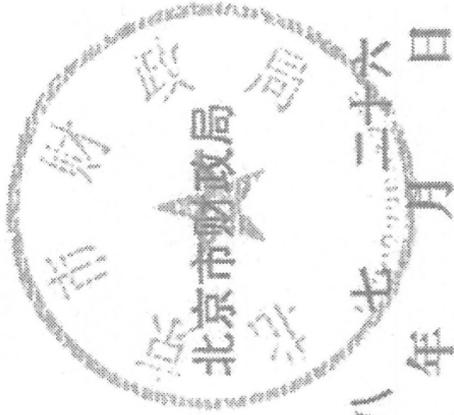
注 2：本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字[2011]0105号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主任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11010150

组织形式: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执业证书编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与原件一致

审计报告相关资料



姓名	张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10-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2219851004455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002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该资质证书已于天职业字[2026]5218号报告社致



该资质仅用于职业

与原件一致